附件2：

**辽宁省第二届BIM（建筑信息模型）技术应用大赛参赛细则**

**一、参赛须知**

（一）参赛主体：对大赛有兴趣的单位（建设行业相关的企事业单位、大中专院校、其他教育/研发机构等）均可报名参加，每个项目参赛人员不超过8人。

单位范围：辽宁省注册的企事业单位，可联合申报（不超过3家单位）。

项目范围：本次大赛参赛作品在全国的已建、在建、拟建项目均可。每个项目每个组别可申报一项成果，同一单位成果数量不限。

（二）申报和推荐渠道：各参赛单位本着自愿参加的原则，统一向组委会办公室进行申报。

**二、评奖原则**

（一）BIM建模水平；

（二）BIM应用点及应用效果；

（三）BIM集成应用、创新应用能力；

（四）作品提交资料完整性。

**三、报名资料提交要求**

（一）提交内容：

1.参赛报名表盖章扫描件及电子版原文件一并发送到组委会邮箱。

2.参赛团队成员必须为参赛单位自有员工，参赛团队成员持有BIM证书可做为团队评分加分项，BIM证书扫描件电子版一并发送到组委会邮箱。正式报名后，参赛单位和参赛人员信息不可修改。

（二）报名成功：参赛团队将报名表及相关扫描件统一发送至lnbimds@163.com，收到报名成功回复邮件即为报名成功，如未收到报名成功回复邮件请电话沟通确认，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4月15日。

**四、成果提交要求**

成果文件是评委会理解项目情况的最主要手段，形式包含但不限于BIM文件、Word、PPT或动画视频等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涉及到的所有BIM原始模型文件。

 （二）BIM应用情况介绍PPT：内容包括单位简介、项目简介、采用BIM技术的原因；BIM团队介绍；BIM应用的软硬件配置；BIM技术应用情况说明，BIM应用的特点、亮点、主要成果、应用效益和创新；人才培养成长以及改进方向、措施；下一步实施BIM技术的项目或计划等。

 （三）参赛作品动画视频：项目宣传片、模型漫游视频、多专业软件演示等（视频时长不超过8分钟），视频文件在不影响清晰度的前提下进行压缩。

（四）申报资料封装要求：

U盘（包含电子版PPT、动画视频、模型文件、电子版报名表）和一份纸质报名表装入档案袋并且密封盖章，另一份报名表固定到档案袋正面。以上资料在2020年5月15日前邮寄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，截止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。

**五、作品知识产权**

 （一）参赛者必须保证作品的原创性，一旦发现抄袭、剽窃他人作品以及作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的行为，大赛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，收回其所获奖项，并保留追究其相关责任的权力；同时参赛单位授权大赛组委会可使用该资料用于公开宣传。

 （二）参赛作品原则上不予退还，请各参赛者自行保存底稿。